

广州市番禺区 2021 年度“安保经费（市桥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广州市晟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概况	1
（一）项目简介	1
（二）前期工作开展情况	2
（三）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2
二、项目执行和实施情况	4
（一）项目实施计划、实际实施进度和实施完成情况	4
（二）项目管理情况	5
（三）项目实施过程中目标、计划调整情况	6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6
（一）项目预算安排情况	6
（二）项目资金支出和使用情况	7
（三）财务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7
四、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7
（一）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7
（二）项目效益实现情况	9
五、项目实施的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1
（一）项目实施过程中好的经验总结	11
（二）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1
（三）改进意见或措施	12
六、绩效评价结论	13
七、附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13
附件	14

番禺区财政局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推进预算管理改革，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全面检验市桥街 2021 年“安保经费（市桥街）”资金的使用绩效，考核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综合效果，进一步提高财政支出的管理水平，根据《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2 年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番财绩〔2022〕1 号）等有关规定，委托广州市晟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成评价工作组，对“安保经费（市桥街）”财政绩效情况进行评价，经过自评材料审核、现场面谈、综合分析评价等评价程序，形成本绩效报告。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85.3 分，评价等次为“良”。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简介

该项目主要为购买安保服务。安保经费项目根据《关于购买 2020 年度番禺广场及市桥地铁站岗亭安保服务请示的批复》（桥街办复函〔2020〕12 号）、《关于开展北片联合执法工作购买安保服务请示的批复》（桥街办复函〔2020〕45 号）、《对关于街属市政公园购买 2020 年度安保服务请示的批复》（桥街办复函〔2019〕121 号）、《关于街属市政公园购买 2021 年度安保服务请示的批复》（桥街办复函〔2020〕158 号）和《关于西片联合执法队购买 2020 年度安保服务请示的批复》（桥街办复函〔2019〕154 号）等上级文件要求，确认了对北片执法队安保服务、西片联合执法队安保服务、市政公园安保服务、番禺广场及市桥地铁站岗亭安保服务的购买。项目立项依据明确、充分。

自评报告显示 2021 年该项目安排预算 503.72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安保服务。2021 年该项目安排预算 503.72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安保服务，自评报告详细介绍了款项的使用情况。

立项依据适应性指标 1.5 分，扣 0 分，得 1.5 分。

（二）前期工作开展情况

项目前期开展工作情况较好。根据《招标文件》等有关文件，确定了开展该项工作的资金来源和项目的可行性。开展该项工作的目的与意义，是为北片、西片、市政公园和番禺广场及市桥地铁站提供安全、有效的保障，为社会安定和居民安全提供可靠的保障。

前期工作充分性指标 1.5 分，由于缺乏可行性论证和风险防范等其他前期工作，扣 0.4 分，得 1.1 分。

（三）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本项目主要目标为做好防火、防盗、防泄密等安保工作，排除安全隐患，确保负责范围内安全无事故。

2. 阶段性（个性化）绩效指标

在市桥街街属公园、市桥街番禺广场及市桥街地铁站岗亭范围内开展并完成日常巡查、防火、防盗、安全隐患消除、乱摆乱卖等违规行为处理；在市桥街街属公园范围内开展并完成“五类车”管控；具备应急事件现场处置能力以及完成其他相关交办工作。目标为服务公园范围内安全事故发生数 0；服务公园范围内附属设施被盗窃或人为破坏事故发生数 0；

服务公园范围内发生溺水伤亡事故数 0；服务公园范围内噪声污染投诉件数 0。

为了完成上述目标，本项目按照绩效运行管理监控工作的有关要求，将绩效理念和方法融入到预算编制、执行、管理、监督全过程，对财政资金运行状况、项目实施进展、项目效益情况等方面开展全方位管理监控。项目实施单位设置了数量、时效两个产出指标，设置了满意度指标，还设置了社会效益指标（具体见表 1）。

表 1 项目指标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及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	安保人员数	达到合同约定的人数	安保人数达到合同约定的人数
		上岗前培训率	100%	保安上岗前进行培训
		保安在岗率	100%	在岗率=(在岗人数/岗位数)×100%
	时效	安保服务响应及时率	100%	现场应急处置能力及各部门联动响应及时率
效益	社会效益	安全事故发生数	0	服务公园范围内安全事故发生数
		发生溺水伤亡事故数	0	发生溺水伤亡事故数
		附属设施被盗窃或人为破坏事故发生数	0	附属设施被盗窃或人为破坏事故发生数
		噪声污染投诉件数	0	服务公园范围内噪声污染投诉件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及确定依据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者满意程度	公众满意度	95%	公众对有关街属公园及相关点位安保情况的满意度=(满意人数/受访人数)*100%

整体而言，该项目立项情况较好，相关立项依据充分。前期准备工作较好，提供了相关批复、招标中标等文件，论证充分，但是缺乏可行性和风险防范等前期工作。项目绩效目标较合理、清晰，但内容过于简略。指标设计较规范，针对性和个性化较好。

综合而言，绩效目标指标共 12 分，扣 5 分，得 7 分。

二、项目执行和实施情况

（一）项目实施计划、实际实施进度和实施完成情况

为做好市桥街番禺广场及市桥地铁站周边市容环境管理工作，解决上述区域乱摆卖、占道经营、共享单车乱停放等问题，保障上述区域安全保卫和公共秩序管理，根据《关于购买 2020 年度番禺广场及市桥地铁站岗亭安保服务请示的批复》（桥街办复函〔2020〕12 号）批复，财政局同意项目单位购买 2020 年度番禺广场及市桥地铁站岗亭安保服务，中标单位为广东海云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25 日至 2021 年 8 月 24 日。

为做好市桥北片市容环境管理工作，解决上述区域乱摆卖、占道经营、安全秩序等问题，保障上述区域安全保卫和公共秩序管理，根据《关于开展北片联合执法工作购买安保服务请示的批复》（桥街办复函〔2020〕45 号）批复，财政

局同意项目单位购买 2020 年度番禺广场及市桥地铁站岗亭安保服务，中标单位为广东海云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6 日至 2021 年 11 月 5 日。

为做好街属市政公园周边市容环境管理工作，解决上述区域乱摆卖、占道经营、共享单车乱停放等问题，保障上述区域安全保卫和公共秩序管理，根据《对关于街属市政公园购买 2020 年度安保服务请示的批复》（桥街办复函〔2019〕121 号）、《关于街属市政公园购买 2021 年度安保服务请示的批复》（桥街办复函〔2020〕158 号）的批复，财政局同意项目单位购买 2020 和 2021 年度街属市政公园安保服务，中标单位分别为广州市番禺区安保服务公司、广州市开物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合同期限分别为 2020 年 1 月 23 日至 2021 年 1 月 22 日、2021 年 2 月 3 日至 2022 年 2 月 2 日。

为做好西片市容环境管理工作，解决上述区域乱摆卖、占道经营、共享单车乱停放等问题，保障上述区域安全保卫和公共秩序管理，根据《关于西片联合执法队购买 2020 年度安保服务请示的批复》（桥街办复函〔2019〕154 号）等批复，财政局同意项目单位购买 2020 和 2021 年度街属市政公园安保服务，中标单位分别为中英保集团有限公司、广东海云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合同期限分别为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21 年 4 月 26 日、2021 年 4 月 27 日至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该项目提供了所有购买服务的请示批复，且项目已按照合同规定内容完成，整体而言上述项目完成情况较好。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单位自评报告显示，本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市桥街财管理制度》有关规定进行管理，严格落实市桥街有关经费支出等制度有关规定。项目财务资料真实完整，按制度核算、规定用途使用资金，没有虚列、截留、挤占、挪用、超标等问题。

本项目严格按照《市桥街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进行管理，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对政府采购工作的监督管理。

本项目中涉及工程建设的，严格按照《市桥街道办事处关于建设项目工程变更管理规定》和《市桥街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进行管理，完善和规范工程变更行为，切实加强建设工程投资管理，规范运作，促使项目按时交工验收、竣工达产达效。管理情况良好。

（三）项目实施过程中目标、计划调整情况

项目前期准备较充分，规划合理，中途没有进行调整，项目完成率 100%。

整体而言，项目执行情况较好，相关管理制度较为齐全，能定期展开绩效运行监控，对项目质量进行把关。

业务管理指标共 8 分，扣 0 分，得 8 分。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项目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市桥街城管执法队安保服务经费项目年度预算金额为 503.72 万元，用于支付北片联合执法队安保服务费 69.3 万元，番禺广场及市桥街地铁站岗亭安保服务费 54.22

万元，西片联合执法队安保服务费 228.96 万元，市政公园安保服务费 147.43 万元，以上支出合计 499.91 万元，支出占预算 99.24%。

（二）项目资金支出和使用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 499.91 万元，具体支出方向为支付北片联合执法队安保服务费，番禺广场及市桥街地铁站岗亭安保服务费，西片联合执法队安保服务费和市政公园安保服务费。

（三）财务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本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市桥街财管理制度》有关规定进行管理，严格落实市桥街有关经费支出等制度有关规定。项目财务资料真实完整，按制度核算、规定用途使用资金，没有虚列、截留、挤占、挪用、超标等问题。整体而言，项目财务管理情况较较好。

财务管理指标共 19 分，扣 0.3 分，得 18.7 分。

四、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做好防火、防盗、防泄密等安保工作，排除安全隐患，本年度负责范围内确无安全事故发生。

2. 阶段性（个性化）绩效指标

在市桥街街属公园、市桥街番禺广场及市桥街地铁站岗亭范围内完成了日常巡查，做好了防火、防盗、安全隐患消除等工作，对乱摆乱卖等违规行为进行了处理；在市桥街街属公园范围内开展并完成对“五类车”的管控；具备应急事

件现场处置能力以及完成其他相关交办工作。该项目实现了服务公园范围内安全事故发生数为 0、服务公园范围内附属设施被盗窃或人为破坏事故发生数为 0、服务公园范围内发生溺水伤亡事故数为 0、服务公园范围内噪声污染投诉件数为 0 的目标。

3.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为了完成上述目标，设置了数量和时效等产出指标，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1）安保人员数

市桥街年初计划安保人员数达到合同规定的数量。根据《北片执法队安保服务合同》安保人数不少于 15 人、《番禺广场及市桥地铁站岗亭安保服务合同》安保人数不少于 18 人、《市政公园安保服务合同》安保人数不少于 21 人和《西片联合执法队安保服务合同》安保人数不少于 30 人，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安保人数均达到各合同规定的安保人员数量，完成了预期目标。

该指标 5 分，扣 0 分，得 5 分。

（2）上岗前培训率

市桥街年初计划上岗前培训率达到 100%。根据《岗前培训》，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上岗前培训率达到 100%，完成预期目标。

该指标 5 分，扣 0 分，得 5 分。

（3）保安在岗率

市桥街年初计划保安在岗率达到 100%。根据《保安员在

岗率》、《市桥地铁站及德兴足球场考勤表》和《市桥公园和城管暂扣物品仓库考勤表》，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保安在岗率达到 100%，完成预期目标。

该指标 5 分，扣 0 分，得 5 分。

（4）安保服务及时响应率

市桥街年初计划安保服务及时响应率达到 100%。根据《安保服务响应率（服务响应情况）》，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安保服务及时响应率为 100%，完成了预期目标。

该指标 5 分，扣 0 分，得 5 分。

（二）项目效益实现情况

项目社会效益显著，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有效推进了部门绩效目标的实施。为了完成上述目标，项目单位设置了社会效益等效益指标，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1）安全事故发生数

市桥街年初计划安全事故发生数为 0。根据《安全事故发生数》，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涵盖范围内未发生安全事故，完成预期目标。

该指标 4 分，扣 0 分，得 4 分。

（2）发生溺水伤亡事故数

市桥街年初计划发生溺水伤亡事故数为 0。根据《无溺水伤亡证明》，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涵盖范围内未发生溺水伤亡事故，完成预期目标。

该指标 4 分，扣 0 分，得 4 分。

（3）附属设施被盗窃或人为破坏事故发生数

市桥街年初计划附属设施被盗窃或人为破坏事故发生数为 0。根据《附属设施被盗窃或人为破坏事故发生数》，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涵盖范围内未发生附属设施被盗窃或人为破坏事故发生数，完成预期目标。

该指标 4 分，扣 0 分，得 4 分。

（4）噪声污染投诉件数

市桥街年初计划噪声污染投诉件数为 0。根据《噪声污染投诉件数》，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噪声污染投诉件数为 8 件，未完成预期目标。

该指标 4 分，扣 4 分，得 0 分。

（5）公众满意度

市桥街年初计划公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根据《北片联合执法队群众满意度》、《番禺广场联合执法队群众满意度》、《市政公园安保群众满意度》和《西片联合执法队群众满意度》，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市桥街发出问卷 110 份，回收问卷 110 份，项目公众满意度达到 98.97%，完成预期目标。

该指标 4 分，扣 0 分，得 4 分。

（6）项目可持续性影响

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是市桥街的重要工作之一，主要内容是购买安保服务。项目购买了多个片区的安保服务，以保证居民和游客的安全，处理多种违规行为，做好防火防盗等工作，建造了一个安全可靠的街区，提高了范围内区域的

安全性，具有较强的可持续性，且项目能够分析存在问题并提出建议。

该指标 3 分，扣 0 分，得 3 分。

五、项目实施的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项目实施过程中好的经验总结

1. 经费分配整体较合理

经费分配充分结合项目绩效目标、单位职能和工作任务，进行了详细的可行性分析和充分论证，各项费用使用效能达到预期。

2. 项目产出和效益完成情况良好

整体上，项目完成了预期的绝大部分产出和效益指标。在面临同样的外部环境和不确定条件下，该项目的绝大部分指标都能够按时、保质地完成，绩效完成情况较好。

（二）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绩效目标设置水平有待提高

绩效总目标的设置过于简略，只用了一句话来描写总目标，且内容过于宽泛笼统，无法很好地作为一个可量化、可细化的目标来实现，整体目标与项目支出目标衔接的紧密程度也需要增强。

2. 绩效指标设置水平有待提高

绩效指标的设置不够全面，只设置了 6 个指标，不够明确和合理，同时没有明确区分出产出和效益指标。进行设定指标时没有给出明确的指标名称，而是用“数量”“质量”来作为指标的名称。

3. 提交资料的及时性有待提高

单位第一次提交的资料过少且缺少自评报告，第二次补充的资料依旧不齐全且所补充的自评报告不规范，直到第三次才补充了较齐全的资料和较规范的自评报告，单位起初不够重视此次评价工作，配合度不高。

（三）改进意见或措施

1. 提高绩效目标设置水平

一是探索符合部门工作特点的评价指标体系。在设定绩效目标时，根据部门和处室职能，设置合理、科学的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关键指标设置应与部门整体支出目标相对应。

二是项目绩效指标的设置需明确项目的最低执行标准，指标值不应设置过低，并尽量定量表述，对于不能量化表述的，可采取定性的分级分档形式表述，保证项目绩效指标的可量化性。

三是设置合理、科学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项目可结合政策意图及工作任务进行绩效指标细分，对项目的产出、效益进行分解，设置合理的考核指标，全面考量项目产出及所带来的社会经济效益，避免只关注直接的产出数量。

四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单位应及时比对项目绩效目标及项目实施情况间的差异，从而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作用，避免项目实施出现偏差。

2. 提高绩效指标设置水平

下一步，应依据年初计划，以客观的、可测量的绩效指标来编制绩效目标，做到细化量化，科学合理，实现预算绩

效目标设置与项目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结合，以此来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

3. 积极配合第三方工作

进行项目时，应进行更系统完善的资料备份，做到每一项工作都有证据来证明，在设计指标时，对于指标的证明和指标值也要准备更全面完善的资料，同时积极配合专家组进行工作，做到及时提交细致完备的资料。

六、绩效评价结论

经审核自评材料和现场评价，2021年度“安保经费（市桥街）”项目较好地完成了相关产出任务、实现了预期效益，但存在绩效目标设置过于简略、指标设置水平较低、绩效管理制度不够健全、部分指标值设置不够恰当等缺点。经综合定量指标的量化评价与评价组专家的评价意见以及现场核查结果，评定2021年度安保经费（市桥街）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5.3分，绩效等级为“良”（详见表2）。

表 2 评价情况总表

评价因素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一、项目安排	15.00	9.60	64.00%
二、项目管理	27.00	26.70	98.89%
三、项目绩效	50.00	44.00	88.00%
四、可持续性	8.00	5.00	62.50%
评价总得分	100.00	85.30	85.30%

七、附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附件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单位名称		番禺区人民政府 市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安保经费	项目编号	2021Z-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价情况	评价得分
项目 安排 (15 分)	立项情况 (3 分)	立项依据适应性	1.5	立项依据充分，列入规划或工作计划得 1.5 分；立项依据较充分，符合部门职能及财政支出方向得 1 分；上述都不符合不得分。	立项依据较充分，有《（章）桥党办复函〔2021〕401 号 行政执法办关于开展北片联合执法工作及暂扣物品仓库购买安保服务请示的批复》等批复。	1.5
		前期工作充分性	1.5	论证、可研、风险防范等前期工作充分得 1.5 分，前期工作基本完成得 1 分，未开展或不充分不得分。	论证的前期准备工作充分，有招标、投标、中标等文件，但缺少可研、风险防范等前期工作。	1.1
	绩效目标 (12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定位清晰、表述准确得 4 分；绩效目标设置较为合理、表述较准确得 3 分；绩效目标设置基本合理、表述基本准确得 2 分；绩效目标设置基本合理、表述欠准确得 1 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不得分。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过于简略，且内容笼统宽泛，没有做到细化、可分解。	2
		绩效指标规范性	4	绩效指标需设置产出和效益的个性化指标，个数标准：绩效指标个数在 6 个以上，量化指标在 4 个以上得 4 分；绩效指标个数在 5 个以上，量化指标在 3 个以上得 3 分；绩效指标个数在 4 个以上，量化指标在 2 个以上得 2 分；绩效指标个数在 3 个以上，量化指标在 1 个以上得 1 分；绩效指标不足 2 个或无量化指标的不得分。 每个绩效指标设置相应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量化指标需明确计算方法，指标值或计算方法含糊不清的酌情扣分。	绩效指标个数 6 个，可量化指标 6 个。	3

		绩效指标有效性	4	绩效指标设置需全面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避重就轻或指标值不合理的酌情扣分。	绩效指标设置较全面，指标个性化和针对性不错，但单位没有明确区分产出和效益。	2
项目 管理 (27 分)	财务管理 (19 分)	财务管理情况	2	财务资料真实完整，按制度核算、按规定用途和标准使用资金得 2 分；财务资料不全面、部分账务处理不规范酌情扣分；有虚列、截留、挤占、挪用、超标等问题，该项目不得分。	财务资料真实完整，按制度核算、按规定用途和标准使用资金。	2
		支出完成率	17	预算支出执行率=支出金额÷年度预算安排（上年结转+年初预算+预算追加减）×100%，本指标得分=（预算支出执行率-60%）÷（100%-60%）×17，低于 60%不得分。 该项指标为否定性指标，对于预算支出执行率低于 60%的项目，该项指标不得分，且不得评为优、良等次。	年初预算 637.78 万元，年中调减 134.06 万元，总预算 503.72 万元，实际支出 499.91 万元，预算支出完成率为 99.24%。	16.7
	业务管理 (8 分)	项目执行情况	3	项目实施过程是否按照项目立项时的实施方案及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执行；项目调整、变更情况（项目是否多次变更、变更依据是否合理）。	项目实施过程按照立项时的实施方案及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项目完工，没有变更。	3
		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开展情况	3	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紧密跟进项目绩效运行情况，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得 3 分；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但未及时采取措施调整预算及绩效目标的，得 1 分；未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不得分。	展开了监控工作，紧密跟进项目绩效运行情况进行考核。	3
		项目过程质量控制情况	2	根据项目管理组织和人员保障是否充分，是否按规定进行招标、采购、验收等，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和标准，是否采取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措施来评分。	项目管理组织和人员保障充分，招标按规定进行。	2

项目 绩效 (50 分)	项目产出 (25 分)	完成预期产出或服务的数量，达到预期的质量（标准、水平、效果）和时效（及时程度、效率）。	20	1. 此指标需分设 3 个以上的三级个性化指标，指标总分 20 分，分值权重自行设定，单个指标分值不超过 7 分，完成全部预期工作，工作质量和实效均达到预期得 15 分以上；完成主体工作，工作质量和时效基本达到预期的，得分在 10-15 分之间；完成部分工作，工作质量和时效得到部分体现的，得分在 5-10 分之间；明显未完成工作的，得分在 5 分以下； 2. 所有三级指标，须设置具体的指标值，描述该项指标应达到的预期值，否则该指标按起评分 50% 计算。（根据单位自评报告给出指标进行评价）	指标 1：安保人员数（达到合同约定的人数）（5 分）	安保人数达到合同约定的人数。	5
					指标 2：上岗前培训率（≥100%）（5 分）	保安上岗培训率为 100%	5
					指标 3：安保服务响应及时率（≥100%）（5 分）	现场应急处置能力及各部门联动响应及时率为 100%	5
					指标 4：保安在岗率（≥100%）（5 分）	在岗率=（在岗人数/岗位数）×100%=100%	5
			5	根据项目产出绩效情况综合评判。	综合评价（5 分）	项目产出完成情况良好，但部分指标的佐证材料不够准确，如安保服务响应及时率，缺少对于及时性的定义。	4
	项目效益 (25 分)	达到项目预期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文化效益、生态效益）指标，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	1. 此指标需分设 3 个以上的三级个性化指标，指标总分 20 分，分值权重自行设定，单个指标分值不超过 7 分，其中应设未设满意度指标的扣 3 分。项目实现预算效益得分 15 分以上；项目基本实现预算效益得分 10-15 分之间；项目实现部分预算效益得分在 5-10 分之间；明显未达到预期效益的，得分在 5 分以下； 2. 所有三级指标，须设置具体的指标值，描述该项指标应达到的预期值，否则该指标按起评分 50% 计算。（根据单位自评报告给出指标进行评价）	指标 1：安全事故发生数（≤0）（4 分）	服务公园范围内安全事故发生数为 0	4
					指标 2：发生溺水伤亡事故数（≤0）（4 分）	发生溺水伤亡事故数为 0	4
					指标 3：附属设施被盗窃或人为破坏事故发生数（≤0）（4 分）	附属设施被盗窃或人为破坏事故发生数为 0	4
					指标 4：噪声污染投诉件数（≤0）（4 分）	服务公园范围内噪声污染投诉件数 8 件	0
					指标 5：公众满意度（≥95%）（4 分）	公众对有关街属公园及相关点位安保情况的满意度 98.97%	4

			5	根据项目效益绩效情况综合评判。	综合评价（5 分）	项目效益较好，但噪声污染投诉件数没有达到既定的指标值。	4
可持 续性 (8 分)	项目可持续性 (3 分)	项目可持续性	3	经常性项目反映近三年的资金情况，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提出项目下一步发展的建议。 一次性项目反映已实施年度的资金情况，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对未完工的项目提出项目下一步发展的建议。 根据是否全面反映项目资金情况，分析问题是否客观准确，提出建议是否有针对性酌情评分。	与多个安保公司签订了合同，安保质量较好，项目可持续性较好。		3
	自评组织工 作情况 (5 分)	自评工作质量	3	自评组织工作完善，自评材料提交及时、资料齐全、编写规范得 3 分；缺任何一份资料且不按要求补充完整，最高得 2 分；资料不全且不按要求及时补充完整得 0 分。	自评组织工作较完善，自评材料提交不够及时，资料经补交后基本齐全，编写较规范。		1
		现场表现	2	积极配合现场查看和面谈，现场应答简明有依据得 2 分，现场应答简明但依据不足，最高得 1.5 分；不配合现场查看和面谈，现场应答不对题得 0 分。	积极配合面谈工作，现场应答简明但依据不足。		1
	综合得分			100	评价得分		
备注说明		评价分 5 个等级，分别为：90-100 分为“优”，80-89 分为“良”，70-79 分为“中”，60—69 分为“低”，60 分以下为“差”。					